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昭化区分局

广自然资（昭）闲认〔2024〕01号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昭化区分局 闲置土地认定书

四川昭化古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通过划拨方式取得昭自然供〔2020〕划字11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决定书电子监管号为5108112020A00380，宗地坐落于昭化区昭化镇石盘村，面积为401524.56平方米，约定（规定）的动工日期为2022年6月17日。

上述宗地存在超过划拨决定书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开发的情况，我局已向你方送达了《闲置土地调查通知书》〔广自然资（昭）闲调〔2024〕04号〕，根据调查结果和《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第53号令）的规定，认定上述宗地为闲置土地，闲置原因为政府原因，应按照《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第53号令）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特此告知。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昭化区分局

2024年5月23日

（联系人：李宏军，联系电话：0839—8722214）